

2022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6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8
二、收入决算表.....	68

三、支出决算表.....	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的决议、决定。

2、指导社区发展公益事业，强化社会服务功能。

3、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城市管理、村镇建设、防灾减灾、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工作。

4、协助做好民政、劳动保障、文化体育、人口和计划生育等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

5、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司法调解、群众信访等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6、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征兵、预备役和拥军优属等工作。

7、指导社区、村委会开展工作，提高、培育社区、村委会自治能力，加强社区（村）建设。

8、配合城市规划建设推进“村改居”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大佛街道办事处属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未单独核算。

纳入大佛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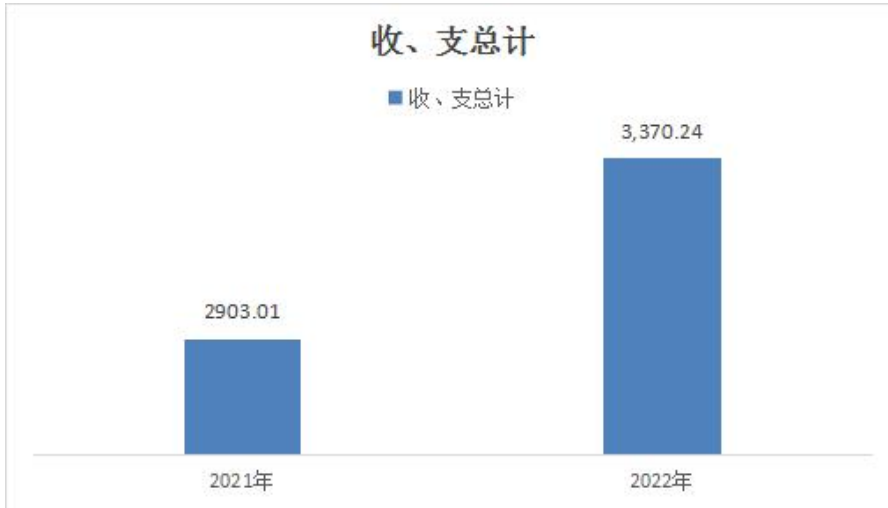
1. 农业服务中心
2. 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3. 便民服务中心
4. 村社区治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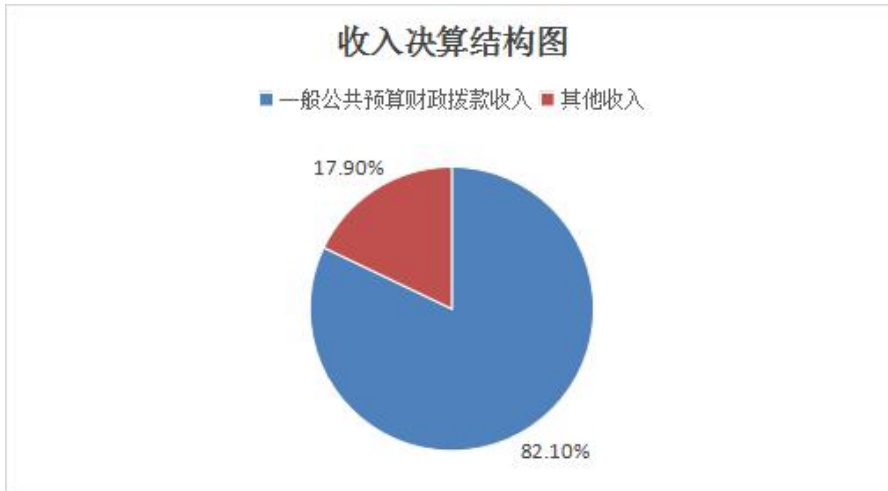
2022年度收、支总计3,370.24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67.23万元，增长16.1%。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收支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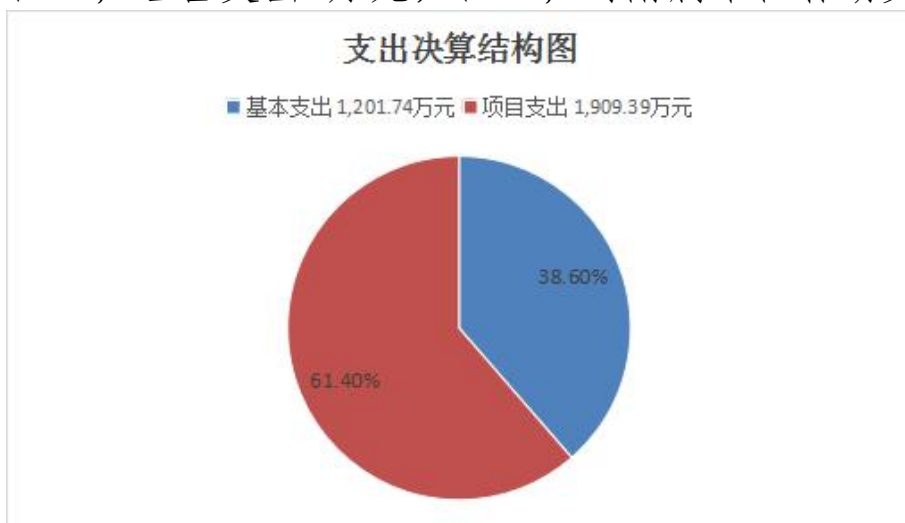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042.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97.06万元，占82.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45.51万元，占17.9%。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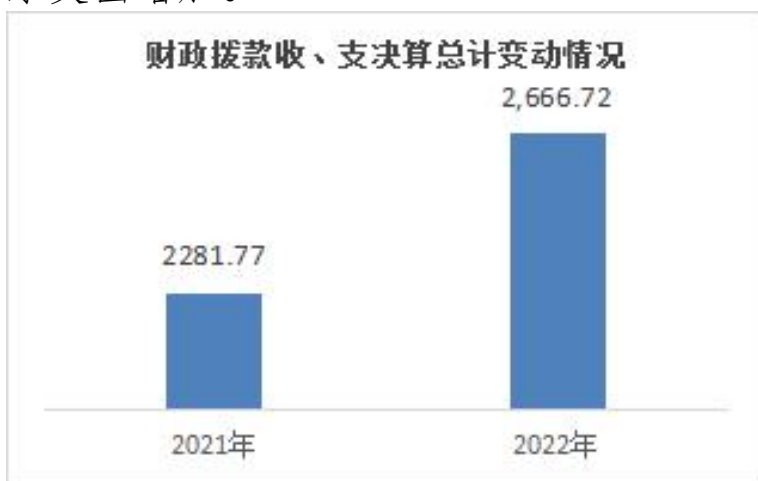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111.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1.74万元，占38.6%；项目支出1,909.39万元，占61.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66.72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84.95万元，增长16.9%。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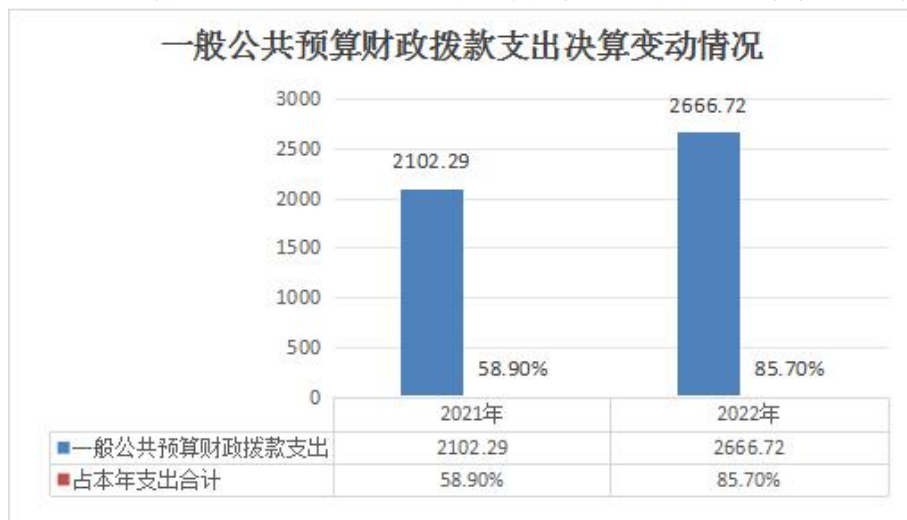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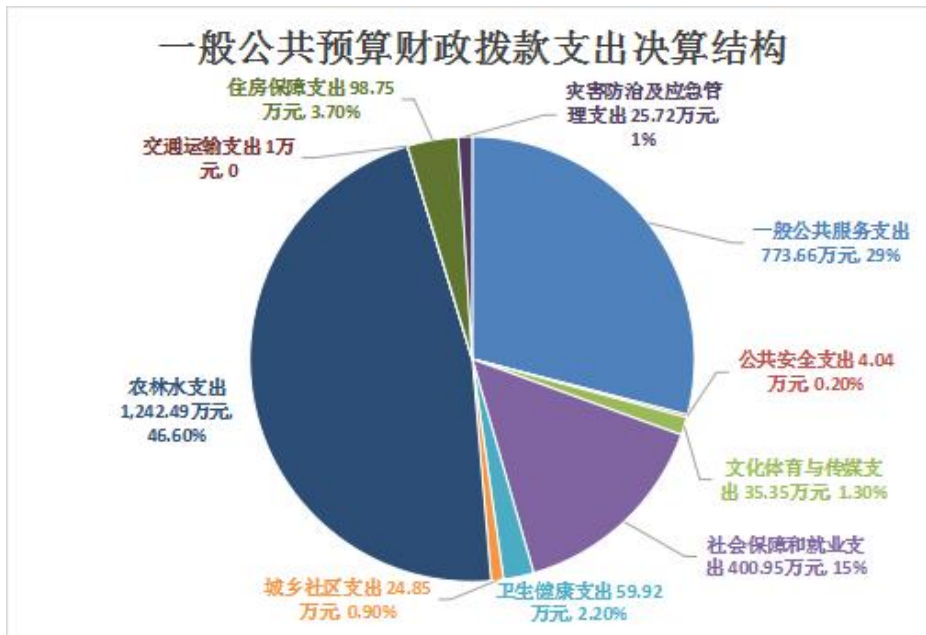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6.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7%。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4.43万元，增长26.8%。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6.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773.66万元，占29%；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4.04万元，占0.2%；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5.35万元，占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0.95万元，占15%；卫生健康支出59.92万元，占2.2%；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24.85万元，占0.9%；农林水支出1,242.49万元，占46.6%；交通运输支出1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98.75万元，占3.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5.72万元，占1%；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666.7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预算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71.16万元，完成预算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4.86万元，完成预算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21万元，完成预算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43.96万元，完成预算1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54万元，完成预算10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预算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支出决算为14.75万元，完成预算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万元，完成预算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164.29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77.7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7.19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5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38.48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62.65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7万元，完成预算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5.56万元，完成预算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2.13万元，完成预算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0.44万元，完成预算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0.95万元，完成预算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84万元，完成预算10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85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46.16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33.57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99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

出决算为8.8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27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54.97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587.18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6.79万元，完成预算10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8.75万元，完成预算1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支出决算为5.72万元，完成预算1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01.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56.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45.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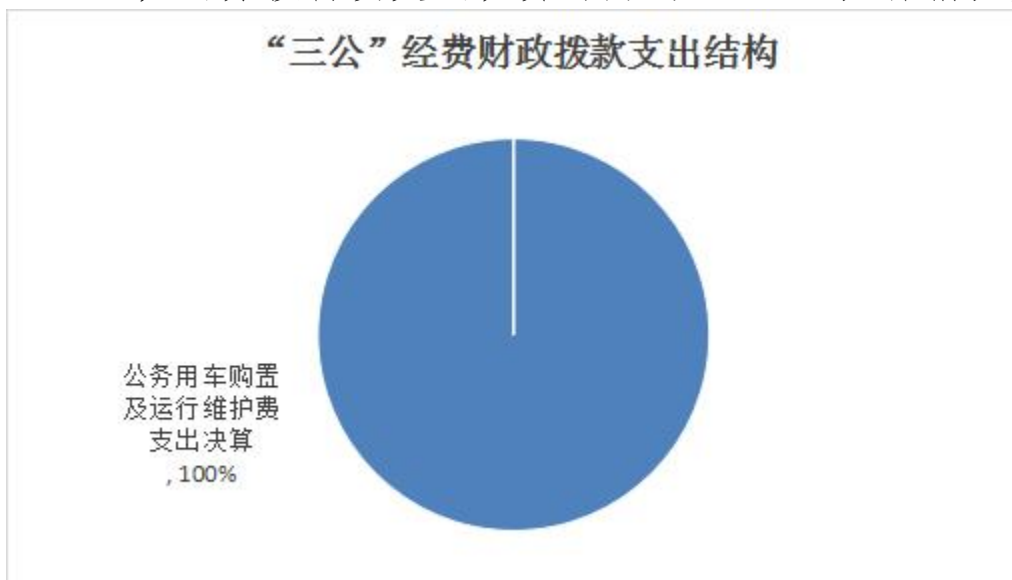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27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0.04万元,增长0.6%,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增长的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维修费。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2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图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04万元，增长0.6%。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维修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2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各项日常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5.45万元，比2021年增加4.13万元，增长2.9%，主要原因是增加退役军人6人，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1.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1.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工程费用。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等8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8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我办事处整体支出为优秀，绩效评价合理，把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年度部门预算执行中，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在确保基本人员开支和正常运转支出的前提下，统筹安排办事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指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指用于人名防空工程建设、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4.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3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的支出。

3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指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4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4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4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4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4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年度大佛街道办事处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大佛街道办事处是由乐山市市中区委、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直接领导的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办事处综合设置党政机构，党政办公室（财政所）、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脱贫攻坚办公室）。大佛街道办事处设置直属事业单位，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农民工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村（社区）治理服务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大佛街道办事处是在乐山市市中区委、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按照《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主要发挥落实政策、促进发展、维护稳定、加强管理、提供服务五大职能，认真制定工作计划，坚持正确方向，有计划地开展各项工作。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共有编制59人，实有在职人员71人。其中：

行政编制38人，实际38人；行政工勤编制4人，实际4人，事业编制17人，实际29人。退休人员50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以党建引领为抓手，全力提高组织凝聚力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教育引导基层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使命担当，强化党建引领，助力推动完成各项中心工作。

（一）抓好意识形态，强化思想政治教育。

一是强化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主动权，全年党工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2次。二是深入学习，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村（居）民大会等契机，全面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精神、四川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等；组织开展党工委中心组学习4次、党工委会会前学习5次；同时组织街道12名科级干部、17名第一书记、选调生、技术能手、“土专家”和“新乡贤”等组建宣讲小分队，累计开展宣讲36次，覆盖党员、群众1507人（次）。三是做好舆论引导，重新组建52人网评队伍，及时妥善处理“心连心”热线、问政四川和嘉州融媒“帮帮忙”等网络舆情，利用“嘉州融媒”APP信息发布功能，聚焦重点工作，发布稿件46篇；开展公益性放映190余场。四是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线下开展集体学习，线上利用“学习强国”“嘉州融媒”“微嘉州”“嘉州党建”、微信群等平台学习，引导党员干部多层面学习，不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二）抓好党建引领，提升党组织战斗力。

一是开展村（社区）换届“回头看”，及时研究优化调整措施，抓好村社区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建立“四张”责任清单，规范党工委工作运行规则，动态储备30名后备力量，发展党员9名；规范设置网格，成立网格党组织6个，成立网格以下党支部4个。二是完成棕桥村婚宴中心项目变更为土地整理项目；完成新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工作。三是成立大佛街道“邻里e嘉”党建联盟，按照“组织联建、资源联享、发展联合”总体思路，扎实做好疫情防控、游客服务、征地拆迁、百日攻坚等各项工作，推动区域发展一体化、基层

治理一体化、群众服务一体化。四是建立11个村3788人的“家庭能人”培养对象台账，整合驻村帮扶力量、村干部、党员致富能手、农技专家、先进模范等各类人力资源，将“约卡吧”打造成区级“农村家庭能人”实训基地。五是做优大佛民宿联盟综合党委，立足“大佛之乡，嘉州后花园”定位，充分挖掘整合自然生态和特色文化旅游资源，4月联合恒旅网、乐山市文旅局旗下新媒体宣传资源，特别策划“佛缘乐山·归‘嘉’之旅”大佛民宿体验官招募活动，帮助禅驿酒店等6家民宿（酒店）广泛宣传推广，促进企业发展。六是依托大佛万亩苦笋现代竹业园区建设，总结提炼棕桥党建“苦”文化，展示棕桥村“一支队伍+四条道路”的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苦”工作法，充分发挥乡村振兴党建示范带的示范、引领、带动、辐射作用。

（三）抓好监督执纪，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充分运用党工委、每周工作例会，组织班子成员、机关干部、村（社区）干部学习党内法规、典型案例通报20余次，集中观看《被“网住”的青春》、《贪欲之祸》、《家道》等警示教育片，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的思想防线，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二是认真开展党风廉政风险防控工作，82名机关干部围绕领导岗位、中层岗位、一般岗位查找廉政风险点，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三是扎实开展简易审批村庄建设项目专项治理、借培训之名搞公款旅游问题排查整治、借学习考察名义搞公款旅游问题排查整治、严肃财经纪律整治突出问题等专项行动。四是加强干部日常管理，对4名村干部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等组织处理；实施廉洁记分5分；处置问题线索8条，给予党纪处分8人。五是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进行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培育党员、干部的政治气节和政治风骨。

二、以人民满意为导向，有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抓产业促发展，提升群众获得感。

1. 稳抓农业工作。一是扎实开展春耕备耕和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推广运用，完成粮食种植面积17686亩，粮食总产量达8616吨，切实做好抗旱促丰收和小春粮食生产工作，全面完成区下达目标任务。二是兑现惠农补贴，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6050户15768.77亩

1466495.61元、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1658户2082.61亩202980.71元、稻谷补贴3973户9031.95亩568885.05元、再生稻补贴4351.8亩43518元、秋洋芋补贴26.6亩568元，发放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30亩（由明月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3630元，发放农机购置补贴111台94334元。三是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完成油菜投保120户200.25亩、水稻投保2508户5590.81亩、玉米投保210户245.71亩、生猪投保5638头、水产养殖投保1户130亩，协助做好投保堪验、受灾理赔等。四是开展农残快检9批次340条，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9283张。五是做好生猪监测工作，今年生猪出栏9850头，禽出栏68000羽，兔出栏4300只，同时严格遵守畜牧兽医执法“六条禁令”，遵守屠宰检疫“五不得”，遵守“五岗十三刀”的原则，产地检疫生猪9850头，禽68000羽，屠宰检疫猪肉产品610000公斤，禽产品68000公斤，确保病害动物不出场，不流入市场，不流向餐桌。六是加强农村宅基地日常巡查力度，严格审批程序，核发农村宅基地审批书57份175人占地面积5525m²，对农户承包耕地35.85亩和征而未用的195亩耕地开展撂荒整治，对经营权证书有错和以前因纠纷未确权的39户进行修改补核发经营权证，规范土地流转，严禁耕地非粮化，今年流转土地1宗，面积30亩。

2. 有序推进脱贫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摘帽不摘政策”，根据每户脱贫户的实际制定了户一策台账；补贴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340户733人，医疗救助2人；春季、秋季累计申报补助教育扶贫资金71人99709元、春季、秋季累计雨露计划35人52500元；落实公益性岗位51人，累计推送岗位10期余个，就业帮扶6人，常态化更新务工就业台账和信息，务工完成率为100%；落实投亲靠友政策8户9人，补助资金2.16万元；全面排查辖区内6812户农房，均不存在安全隐患；全覆盖排查脱贫户饮水情况，无安全隐患；小额信贷6户，共申请25万元资金发展产业；发放种粮、稻谷、耕地等农业政策性补贴累计18125户，补助1923818.99元；做好农业生产指导，鼓励脱贫人口发展产业，2022年脱贫人口增收达20%，其中产业发展增收达58%，脱贫人口收入稳中有升；完成整改自查各类问题20个，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二是积极推进乡村振兴。承接脱贫攻坚的硕果，大佛街道开展棕桥村农旅融合苦竹现代园区产业环线（一期）项目建设，以项目振兴助推乡村振兴，投资450万元，完成沥

青路面改造6.8公里；全力推进棕桥村—凌云村撤并建制村通硬化路和棕桥村1组通组路全长约4.7公里的路基路面施工，预计今年完工；新引入项目“萤光拾里”，采取乐山师范学院和棕桥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共建共享模式（由棕桥村提供土地、做好协调，乐山师范学院专家团队负责养殖、销售，所得收益双方共享），目前已投放萤火虫种虫并进行投喂养殖，力争2023年3月实现萤火虫起飞，同步谋划配套停车露营、科技展览、亲子活动等，全力打造“中国萤火虫第一村”；拟申请贷款约2亿元打造万亩苦竹现代竹业园区，同时拟争取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000万元，提升苦笋园区项目，包括种植园区的喷灌、蓄水等农业设施建设，以及改造苦笋加工房及设施，发展笋干、苦笋罐头等苦笋加工产业。

3. 积极推进文旅融合。一是5月初筹办大佛街道第二届苦笋文化节，以苦笋文化节为契机，促进农旅融合发展，获央视新闻频道、财经频道、农业农村频道等频道，共同关注、第一时间、午夜新闻、新闻直播间、中国三农报道等栏目多频次直播报道。二是常态化开展文化场所、文物保护单位巡查工作。三是开展“阅无限·向未来”暨“悦”读一座城—讲述嘉州故事全民阅读主题活动，拍摄视频“我和嘉州绣”，获得市中区2022年全民阅读主题活动组织奖。四是开展全民健身活动，5月在嘉州长卷天街举行“百城千乡万村（社区）”系列活动（大佛站）暨武术套路和太极拳展演活动；8月组织50名观众现场观看了省第十四届运动会；11月组织4个组别共48名居民参加2022年四川省《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赛乐山市市中区分站赛，有力促进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五是持续做好文化阵地免费开放工作，结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在有序可控情况下，利用文化阵地开展迎新春、文明城市创建、端午节、六一儿童节等主题文化活动，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树立良好家风。六是积极配合乐山大佛景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重点做好春节假期、五一假期、国庆假期等节假日旅游市场秩序维护，设置“心连心”服务岗位三个，进一步为来乐游客服好务。七是联动棕桥村苦笋产业发展，开展民宿美食宣传，进一步打响“游乐山大佛，住大佛民宿”的金字招牌。

4.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围绕大佛景区“扩容提质”，全力以赴开展大佛片区棚改和征地拆迁项目工作。深入推动景区三大片区土地征

收、人员安置、房屋补偿拆迁等工作；稳步推进岷江东岸原展城项目遗留问题和凤洲岛拆迁遗留问题的处理；完成明月公墓扩征项目和机关宿舍签约项目的摸底调查工作；做好致江路大桥拆迁项目后续资金发放；11月启动鞍山片区生态搬迁项目，对涉及搬迁的村组土地范围内的人员、土地和房屋等性质情况进行摸底登记造册；南游客中心二期项目是省市重点项目，有5户农户因故拒不配合拆迁，严重影响项目施工，为此大佛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亲自参与、攻坚克难，在不到30天时间内完成清场交地，保障了项目的有力推进。今年来，大佛片区棚改和征地拆迁项目，棚改签约结算约137户，城中村（含两户8号令）签约结算约69户，共计206户，发放补偿款约1.36亿元，完成拆迁房屋约29331.31平方米，有力提升了景区整体形象。

（二）抓治理保平安，提升群众安全感。

1. 扎实抓好信访维稳。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安排，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先后11次召开党工委会议专题研究、通报信访维稳工作，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全国两会”“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等敏感时期的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和大佛景区、展城项目、大佛坝村等征地拆迁遗留问题；妥善化解涉军群体等重点人员的矛盾，协调解决他们的合理诉求；落实领导接访制度，调处矛盾纠纷121件，其中婚姻家庭纠纷23件、邻里纠纷56件、损害赔偿21件、合同纠纷2件（配合区法院调解买卖合同一件），协调处理重大突发性事件和调处矛盾纠纷5件，及时处理“心连心”市民投诉热线问题426个。今年省司法厅授牌大佛司法所为枫桥式司法所。

2. 安全工作有序推进。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理念，开展“岁末年初百日安全生产大会战”、“重点行业大排查大整治”、“国庆和党的二十大期间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等系列专项整治活动，取得了较好的整治成效；累计派出检查人员900余人次，检查各类企业、生产经营场所1400余家，发现隐患问题80余条，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有效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加强森林防灭火和防汛工作，组建17支350人的应急救援队伍，建立有线和无线相结合的应急通信方式，配备各类应急救援物资4000余件套，组织各村社区开展防汛应急演练，有力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同时

办事处配备一套高清视频会议调度系统和55英寸的大屏显示器、一套视频监控和平台操作电脑，并将辖区内168个“雪亮”工程监控探头、310个社会视频监控资源、190个“慧眼”工程监控点位、25路森林防火语音播放器视频资源统一接入到街道综治平台，实现防火、防汛、禁毒、扫黑除恶、疫情防控等社会风险调度与防范，及时掌握吸毒、社区矫正、社区服刑、严重精神障碍等重点人员情况。今年共开展防汛、防火等视频调度30余次，调度社区矫正人员30人次，调度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等重点人员200余人次。街道综治中心代表乐山市域社会治理项目接受了中央验收，并获得一致好评。

3. 严格抓好禁毒工作。及时调整工作领导小组，组织辖区单位和村、社区开展禁毒宣传34场次，参与人数550人次，制作发放“远离毒品 珍爱生命”宣传资料40000余份、购物袋5000个、围裙3000个；开展禁毒集中清查行动11次，清查网吧9个、商超酒店68个，查获毒品400余克，抓获吸毒人员30人；深化禁毒网格管理，走访在管吸毒人员86人；做好11名全科网格员的服务管理，今年10月，乐山市全市全科网格现场推进会在大佛街道召开，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带队，各县市区政法委书记一同到大佛街道棕桥村、大佛街道综治中心考察全科网格建设情况，获得好评。

（三）抓民生强保障，提升群众幸福感。

1. 狠抓疫情防控。一是加强宣传引导，不断增强群防群控意识，张贴疫情防控明白卡、每日疫情防控风险提示，与辖区内每一个单位、商家签订承诺书553份，全覆盖开展“敲门行动”发放疫情防控告知书38360份，在每个居住小区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等常态化防控措施，推动返乡人员报备系统使用。二是建立社区排查专班，构建社区排查“四级网格”体系，落实各级防控责任，做好返乡人员的排查管控。三是迅速有效应对本土疫情，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志愿者900余人参与重点人员排查管控、全员核酸检测、物资保供、重点场所消杀等工作。四是抽调单位精干人员6名，分三班24小时不停核查大数据红黄码8095条，省外风险4242条，省际漫游138条，时空伴随7063条，重点区域929条，平台数据6995条，中高风险55条，其他342条。五是组建60名疫情应急队伍和40名流调溯源专班及辅助人员。全年共累计排查主动报备人员13606人次，排查风险人员9474人，管控市外返乐重

点人员1075人，市内重点人员351人，完成全员核酸采集65134人次，累计完成基层协查人员采集4537人次，强有力打好了疫情防控狙击战。

2. 有力保障民生。做好困难群体人员保障工作，每月发放城市低保225户267人124116元，农村低保174户262人93634元；发放特困人员补助182人45864元、临时救助5人7500元；落实低收入认定3户7人；给257名残疾人发放宣传品（漱口杯、手持电风扇）；服务残疾人灵活就业215人，实用技术培训12人，困难残疾子女大学生申请1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4812人353880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160人216000元，精简老残2人800元；发放高龄补贴 14716 人次 548685 元；完成教育扶贫救助143人183764元，保障辖区内2388名适龄儿童全部入学；完成行政区划调整后与安谷镇、绿心街道、海棠街道、全福街道、茅桥镇接壤勘界核定和村（社区）门牌号编制工作；建立大佛街道未成年人保护站，落实困境未成年夏季送清凉服务28人，发放慰问品金额7167元；落实农村公益性岗位保障43人，乡村公益性岗位10人，整合调整后乡村公益性岗位保障50人，向各村、社区推送11期岗位，覆盖各类岗位万余个；完善农民工服务平台信息录入目标人数 2819人，超额完成任务14.08%；办理88人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成功调解拖欠农民工工资事件19起；办理生育服务证300余本；完成2022年1472名奖扶对象及184名特扶对象的年审、奖励金兑现工作，今年街道无一例失独家庭上访滋事情况发生；发放困难退役军人和企业军转干帮扶解困资金约4万余元；为辖区1300余名退役军人办理了优待证；切实保障困难群体的住房需求，完成公租房新租申请管理15户，续租申请管理198户，退租管理27户。

3. 美化城乡环境。结合“五清”行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场镇提升，对农村地区的18个垃圾分类亭进行改造翻新，动员辖区17个单位，出动240人，出动车辆23辆，清理乱堆乱放2376处，清除卫生死角1870处，清运垃圾639.1吨，清理废物件62.26吨，清除小广告8866张，清理院落1848个，清理沟渠312.4千米，清理“四害”孳生地113个，清理各类积水256处，添加毒饵盒186个，添加毒饵料68.2公斤，喷洒灭蚊、蝇孳生地10610平方米，对28个公厕安装灭蚊灯；强化宣传，开展“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病媒生物防治”、“第34个爱国卫生月”等一系列活动，发放五清行动满意度调查表110份，发

放五清行动倡议书1700余份，发放门前“五包”院内四自告知书5000余份；开展常态化道路洒水保湿抑尘工作，派出洒水车作业共计400余次；开展人居环境治理，投资295万元，完成新场社区和鞍山村新街路面黑化、硬化100余立方，安装太阳能路灯80盏，新建停车场800平方米，新建污水管网530米，有效提升了场镇建设水平。开展辖区餐饮油烟治理，每月定期巡查共计240余次，有效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今年我街道制定的“五清”行动十二条措施在全区推广；全区“五清”行动现场会在我街道鞍山村、明月村召开；6月大佛街道党工委“五清”行动工作在全市作经验交流；8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评为全国人民满意公务员集体。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预决算公开：2022年，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单位按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资产管理：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资产登记工作，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

三公经费：我单位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具体情况：“2022年本单位“三公”费支出为62735.15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近年来，我办事处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我单位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大佛街道办事处总体收入合计30425658.3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970554.51元。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大佛街道办事处总体支出合计31111266.9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67235.29元。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大佛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收入24970554.51元。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大佛街道办事处财政拨款支出26667235.29元,基本支出为12017414.21元,项目支出为14649821.08元。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本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单位预算编制按照预算编制通知的要求,围绕全年工作,“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原则,编制2022年收支预算,并按时完成基础资金的报送,无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和预算结余注销资金,准确反映单位年度预算编制。

部门总体预算执行进度为100%,除按实核算的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经费外,预算全部下达,无中期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均未超预算。

(二) 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按相关要求进行了绩效自我评价,按要求及时公开,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整改落实到位。

(三) 自评质量

我办事处整体支出为优秀,绩效评价合理,把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年度部门预算执行中,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在确保基本人员开支和正常运转支出的前提下,统筹安排办事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我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为优秀。

（二）存在问题。

组织保障待强化。由于绩效工作专业性强，缺少专业人员指导培训，虽能保障绩效工作的进行，但影响了整体绩效评估优质性。

制度体系待强化。单位建立的预算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与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相比较，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我单位的绩效管理工作当中建立了一系列制度，但为了将绩效工作做精细，还应更充分考虑各方因素，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体系。

预算管理待完善。尽管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来保障预算工作的正常运行，但在实际工作当中仍避免不了出现一些资金拨付提前或滞后等现象。

（三）改进建议。

1、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机制体制。在现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加强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建立健全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确保绩效建设工作扎实深入开展。

2、严格制定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解。从项目资金运用、进度计划、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等方面将各个绩效指标量化、细化，并按照工作内容、工作措施、工作时限和预期目标效果，进一步分解细化，将责任落实到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持续有效地开展。

3、加强绩效监控，有效整改督查。注重对绩效运行过程实施全目标、全过程、全方位的监控，积极跟踪年度目标任务执行情况，分析各项绩效指标阶段性完成情况。根据绩效跟踪监控情况，及时有效地开展项目绩效自评，通过评价结果，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4、加强财务管理，规范预算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及用途开支经费，进一步规范财务审批手续，细化三公经费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杜绝挪用和挤占项目资金。同时，将预算执行分析、项目管理分析常态化，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附件

2

区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评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部门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0	√	√	10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	√			√	10	

				值的数量指标个数/ 全部数量指标个数 *10。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动态调整(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	√		√	10		

					分。						
		及时处置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未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处置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如存在未及时处置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的项目总数×5分扣分,直至扣完。	√			√	4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5	
完成结果(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	√		√	√	5		

				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绩效 结果 应用 (30 分)	内部应用(10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10	
	信息公开(5分)	自评公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反馈(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5	

				应用情况。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9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办公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6.5		46.5		1		
其中:财政拨款	46.5		46.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事处12个村日常办公及各项工作基本运转。				保障办事处12个村日常办公及各项工作基本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正常开展各项工作行政村个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行政村正常开展各项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行政村正常开展各项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465000元	等于465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53			0.53		1	
其中:财政拨款	0.53			0.5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的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及时缴纳,顺利开展工作。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的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及时缴纳,顺利开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购买公益性岗位人员人数	等于53人	等于53人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预算控制数	等于5300元	等于53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应缴尽缴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机制管理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046		1.7046		1		
其中：财政拨款	1.7046		1.7046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7046元，保障已建成的广播电视做到正常播放，给辖区群众免费提供广播服务，满足人民群众收听收看广播电视的需求。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7046元，保障已建成的广播电视做到正常播放，给辖区群众免费提供广播服务，满足人民群众收听收看广播电视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广播电视户户通行政村个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老百姓及时收听收看广播电视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内老百姓及时收听收看广播电视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17046元	等于17046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综治巡逻大队住勤伙食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54		3.54		1		
其中:财政拨款	3.54		3.54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6000元,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6000元,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正常工作工作人员人数	等于5个	等于5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工作人员正常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工作人员正常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综治巡逻大队住勤伙食费预算控制数	等于35400元	等于354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20000元，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20000元，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行政村个数	等于1个	等于1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0000元	等于2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等于98%	等于98%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心连心便民服务站疫情防控费用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10945		20.10945		1		
其中:财政拨款	20.10945		20.1094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50000元,为巩固我办事处疫情防控防疫成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设立疫情防控心连心便民服务站,保障服务点现场布置、后勤保障等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50000元,为巩固我办事处疫情防控防疫成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设立疫情防控心连心便民服务站,保障服务点现场布置、后勤保障等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心连心便民服务站正常工作站点个数	等于2个	等于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心连心便民服务站正常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办事处心连心便民服务站正常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心连心便民服务站项目经费预算控制数	等于201094.5元	等于201094.5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事处心连心便民服务站经费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站点工作人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6			2.76		1	
其中:财政拨款	2.76			2.76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按照《乐山市市中区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文件精神,根据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及各镇(街道)公路管理权限及管养里程,投入补助资金27600元。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按照《乐山市市中区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文件精神,根据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及各镇(街道)公路管理权限及管养里程,投入补助资金276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涉及公路里程数	等于34.66公里	等于34.66公里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的养护路段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的养护路段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7600元	等于276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的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1		
其中:财政拨款	0.5		0.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辖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充分发挥社区矫正在教育改造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为			确保辖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充分发挥社区矫正在教育改造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社区矫正的人数	大于等于12人	大于等于12人	15	15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经费发放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资金发放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预算控制数	等于5000元	等于5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大佛街道农村公路改造项目监理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9		4.9		1		
其中：财政拨款	4.9		4.9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49000元，对大佛街道办事处境内及九峰镇棕桥村、明月村现有的标注了号数的道路进行路面加铺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保障该工程的监理费用。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49000元，对大佛街道办事处境内及九峰镇棕桥村、明月村现有的标注了号数的道路进行路面加铺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保障该工程的监理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该工程项目正常运转的行政村个数	等于2个	等于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该工程项目质量实施的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该工程项目质量实施的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的预算控制数	等于49000元	等于49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该工程项目监理费应付尽付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薪酬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4.849383		24.849383		1		
其中：财政拨款	24.849383		24.84938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256526.05元，保障辖区范围内从事采集基础信息、联络社情民意、服务特殊人群、调解矛盾纠纷、巡查社会治安、倡导文明新风、宣传政策法规等社会网格管理的人员的薪酬资金。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256526.05元，保障辖区范围内从事采集基础信息、联络社情民意、服务特殊人群、调解矛盾纠纷、巡查社会治安、倡导文明新风、宣传政策法规等社会网格管理的人员的薪酬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薪酬资金正常发放人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薪酬资金发放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薪酬资金发放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48493.83元	等于248493.83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薪酬资金应发尽发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专职网格员和网格辅助员满意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		
其中：财政拨款	18		18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事处辖区内5个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和基层组织运转。			保障办事处辖区内5个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和基层组织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辖区内日常办公运转和基层组织正常运转的居委会个数	等于5个	等于5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辖区内社会治安稳定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财政拨款资金使用进度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5	15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资金划拨金额	等于180000元	等于18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委会发展公益事业，强化社区服务功能效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干部工资及保险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1.309366		301.309366		1		
其中:财政拨款	301.309366		301.309366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村干部、组干部的工资每月足额发放和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			保障村干部、组干部的工资每月足额发放和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每月足额发放工资村组干部人数	等于132人	等于132人	30	30	
	数量指标	保障每月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村干部人数	等于48人	等于48人	30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委会各项工作稳定开展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 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干部工资及保险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47.294582		147.294582		1		
其中：财政拨款	147.294582		147.29458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社区干部、组干部的工资每月足额发放和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			保障社区干部、组干部的工资每月足额发放和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每月足额发放工资的社区干部、组干部人数	等于48人	等于48人	30	30	
	数量指标	保障各项保险按时按标准缴纳人数	等于18人	等于18人	30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社区各项工作稳定开展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工资及保险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988528		3.988528		1		
其中：财政拨款	3.988528		3.988528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三支一扶人员每月工资正常发放、各项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并正常履职。			保障三支一扶人员每月工资正常发放、各项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并正常履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三支一扶人员正常开展工作人数	等于1人	等于1人	30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事处改善农业生产环境质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服务对象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30	3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村社区干部绩效考核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5.3727			85.3727		1	
其中:财政拨款	85.3727			85.3727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村社区干部绩效考核资金按时发放.				保证村社区干部绩效考核资金按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干部人数	等于77人	等于77人	15	15	
	质量指标	村社区干部绩效支付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村社区干部绩效支付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村社区干部绩效预算额度	等于853727元	等于853727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社区干部绩效应付尽付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社区干部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大于98%	大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 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265		3.265		1		
其中:财政拨款	3.265		3.26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度内,投入资金32800元,保障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等,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保障区人大代表的正常权益。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度内,投入资金32800元,保障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等,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保障区人大代表的正常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次数	大于等于4次	大于等于4次	6	6	
	数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个人调研活动次数	大于等于4次	大于等于4次	6	6	
	质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数据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6	6	
	质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个人调研数据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6	6	
	时效指标	区人大代表个人调研数据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6	6	
	时效指标	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数据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6	6	
	成本指标	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经费	小于等于400元每人每年	小于等于400元每人每年	7	7	
成本指标	区人大代表个人调研活动差旅费	小于等于400元每人每年	小于等于400元每人每年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人大代表调研成果转化	大于等于95%	大于等于9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研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5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5	5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王坝子水毁堤坝修筑工程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4.0258		44.0258		1		
其中:财政拨款	44.0258		44.0258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440258元,按照“一岛一策一景一特色”的重建规划要求,完成王坝子600米河道自然护坡整治,保障王坝子村民的生命安全和2000余亩土地流失。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440258元,按照“一岛一策一景一特色”的重建规划要求,完成王坝子600米河道自然护坡整治,保障王坝子村民的生命安全和2000余亩土地流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王坝子河道自然护坡整治	大于等于600米	大于等于600米	15	15	
	质量指标	河道自然护坡整治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河道自然护坡整治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王坝子水毁堤坝修筑工程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440258元	等于440258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王坝子水毁堤坝修筑工程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心连心邻里中心项目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892			11.892		1	
其中:财政拨款	11.892			11.89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3631400元,建设便民、利民、为民的市民服务综合体,承担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服务事项。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3631400元,建设便民、利民、为民的市民服务综合体,承担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服务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得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已建建筑装修改造面积、屋面改造面积、外立面改造面积、庭院改造面积		小于等于2355平方米	小于等于2355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工程建设改造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工程建设改造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118920元	等于11892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908025		25.908025		1		
其中:财政拨款	25.908025		25.90802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对乐山市市中区大佛街道办事处境内及原九峰镇棕桥村涉及对棕桥村1号现有长50m,宽3m的水泥混凝土便民路进行路面修复处理,同时新建一段水泥混凝土便民路,对13号长650m便民路按原有宽度直接加铺5cm沥青混凝土;对八仙洞便民路破损路面全部拆除后重新修复后加铺沥青混凝土;对篦子街便民路拉毛后加铺沥青混凝土,其余已建水泥混凝土路面全部拆除后重新修复水泥混凝土,对11号路修复后加铺5cm沥青混凝土;大石桥便民路长51m(350m²),按现状宽度拉毛后直接加铺沥青。</p>			<p>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对乐山市市中区大佛街道办事处境内及原九峰镇棕桥村涉及对棕桥村1号现有长50m,宽3m的水泥混凝土便民路进行路面修复处理,同时新建一段水泥混凝土便民路,对13号长650m便民路按原有宽度直接加铺5cm沥青混凝土;对八仙洞便民路破损路面全部拆除后重新修复后加铺沥青混凝土;对篦子街便民路拉毛后加铺沥青混凝土,其余已建水泥混凝土路面全部拆除后重新修复水泥混凝土,对11号路修复后加铺5cm沥青混凝土;大石桥便民路长51m(350m²),按现状宽度拉毛后直接加铺沥青。</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维护便民路长度	等于2463米	等于2463米	15	15	
	质量指标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59080.25元	等于259080.25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公路改造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专项工作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21084			7.21084		1	
其中:财政拨款	7.21084			7.21084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资金100000元,保障辖区内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从而达到社会和谐稳定。				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资金100000元,保障辖区内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从而达到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事处辖区范围内信访稳定村社区个数	等于17个	等于17个	15	15	
	质量指标	办事处信访维稳工作开展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办事处信访维稳工作开展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100000元	等于10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拨付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选调生到村任职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59795		6.59795		1		
其中:财政拨款	6.59795		6.5979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范围内的选调生到村培训锻炼,服务群众。			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范围内的选调生到村培训锻炼,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服务行政村个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开展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开展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66000元	等于65979.5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拨付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助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6		6.6		1		
其中：财政拨款	6.6		6.6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到村培养锻炼，服务群众。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到村培养锻炼，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服务行政村个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开展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选调生开展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66000元	等于66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管理拨付机制健全性	定性	定性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		27		1		
其中:财政拨款	27		27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度内,主要用于辖区范围内公益林森林管护费用,森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维持社会和谐,保障辖区范围稳定。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度内,主要用于辖区范围内公益林森林管护费用,森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维持社会和谐,保障辖区范围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的行政村个数	等于12个	等于12个	15	15	
	数量指标	保障公益林管护费用的行政村个数	等于3个	等于3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稳定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工作正常开展及时性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防火经费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棕桥村农旅融合苦竹现代园区产业环线项目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43.344595		343.344595		1		
其中:财政拨款	343.344595		343.344595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对棕桥村农旅融合苦竹现代园区产业环线项目涉及基础设施进行建设,黑化2组道路3.5公里,宽5米;拓宽黑化3组道路3.3公里,宽5米。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对棕桥村农旅融合苦竹现代园区产业环线项目涉及基础设施进行建设,黑化2组道路3.5公里,宽5米;拓宽黑化3组道路3.3公里,宽5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黑化道路公里数	等于6.8公里	等于6.8公里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黑化道路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黑化道路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3433445.95元	等于3433445.95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维护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4		154		1		
其中:财政拨款	154		154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用于对村社区辖区内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卫生保洁、农业生产性服务、治安巡逻等工作开展。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用于对村社区辖区内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卫生保洁、农业生产性服务、治安巡逻等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保障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正常开展个数	等于17个	等于17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保障村社区正常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保障村社区正常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1540000元	等于154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到村社区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服务岗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25		0.24		0.96		
其中:财政拨款	0.25		0.24		0.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0年度内,投入0.25万元,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工作人员工作顺利开展,服务对象满意。			在2020年度内,投入0.25万元,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工作人员工作顺利开展,服务对象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点位	等于1个	等于1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点位人员开展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点位人员开展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400元	等于24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服务岗经费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73		0.73		1		
其中：财政拨款	0.73		0.7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万元，保障第一书记履行中省明确的“建强基层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职责。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万元，保障第一书记履行中省明确的“建强基层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职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履行职责第一书记人数	等于1人	等于1人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第一书记履行职责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第一书记履行职责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预算控制数	等于7300元	等于73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三年以上人员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7.945653		37.945653		1		
其中:财政拨款	37.945653		37.94565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3.116625万元,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2021年10月-2022年12月公益性岗位(三年以上)人员经费,足额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并为其缴纳保险,顺利开展工作。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3.116625万元,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2021年10月-2022年12月公益性岗位(三年以上)人员经费,足额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并为其缴纳保险,顺利开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次	大于等于115人	大于等于115人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预算控制数	大于等于33.116625万元	等于33.116625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渡口补助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其中:财政拨款	1		1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0000元,保障辖区范围内渡口渡船日常维护管理和签单员补助发放,保障签单员补助和日常维护支出,提高渡口管理治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渡口可持续发展,为老百姓提供便利。			在2022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0000元,保障辖区范围内渡口渡船日常维护管理和签单员补助发放,保障签单员补助和日常维护支出,提高渡口管理治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渡口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渡口数量	等于1个	等于1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渡口日常工作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渡口日常工作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预算控制数	等于10000元	等于10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签单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垃圾治理项目环卫包干补助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9		10.9		1		
其中:财政拨款	10.9		10.9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投入1090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内城市环卫和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有序开展,改善集镇环境卫生,为人民群众创造清洁优美生活和居住环境,进一步改善群众的健康水平,提高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在2022年度内,投入1090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内城市环卫和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有序开展,改善集镇环境卫生,为人民群众创造清洁优美生活和居住环境,进一步改善群众的健康水平,提高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个数	等于1个	等于1个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预算控制数	等于109000元	等于1090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镇环卫包干补助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842866		2.842866		1		
其中:财政拨款	2.842866		2.842866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结合我单位及辖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统筹安排社工人员参与疫情防控排查、管控隔离等工作的人员薪酬资金。			在2022年度内,结合我单位及辖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统筹安排社工人员参与疫情防控排查、管控隔离等工作的人员薪酬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正常发放人数	等于2人	等于2人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发放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发放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28428.66元	等于28428.66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应发尽发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专职安监员、兼职安监员和安全管理 人员补助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72			5.72		1	
其中:财政拨款	5.72			5.7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辖区的安全活动,按照市中区要求设立专职安监员、兼职安监员和安全管理 人员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的日常监督与管理工作,控制安全事故的发生。			为保证辖区的安全活动,按照市中区要求设立专职安监员、兼职安监员和安全管理 人员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的日常监督与管理工作,控制安全事故的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安全活动开展人数	等于22人	等于22人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安全活动开展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安全活动开展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57200元	等于57200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专职安监员、兼职安监员和安全管理 人员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原展诚项目拆迁户安置还房补差款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6.48512		56.48512		1		
其中：财政拨款	56.48512		56.4851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社会稳定，解决遗留问题，按照《乐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催收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补差款的函》，开展原展诚项目拆迁户安置换房办证工作。			为维护社会稳定，解决遗留问题，按照《乐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催收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补差款的函》，开展原展诚项目拆迁户安置换房办证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拆迁户户数	大于等于74户	大于等于74户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补差款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补差款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564851.2元	等于564851.2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岷江东岸展诚项目产权调换安置还房拆迁户满意率	大于等于98%	大于等于98%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天府通办注册经费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3018		0.3018		1		
其中:财政拨款	0.3018		0.3018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投入3018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天府通办注册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广大群众和企业对天府通办的知晓度和使用率,充分感受其带来的便捷和高效。			在2022年度内,投入3018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天府通办注册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广大群众和企业对天府通办的知晓度和使用率,充分感受其带来的便捷和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天府通办法人注册户数	等于1006户	等于1006户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天府通办法人注册工作开展准确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天府通办法人注册工作开展及时率	等于100%	等于100%	15	15	
	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等于3018元	等于3018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天府通办法人注册工作经费应拨尽拨率	等于100%	等于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人满意率	大于等于99%	大于等于99%	10	10	

说明: 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